附件三

**特种设备检查标准**

一、检查范围

承压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特别是涉氨、制冷企业使用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要作为排查整治的重点。（特种设备的界定详见附件1）

二、检查内容

1．特种设备是否办理使用登记；

2．特种设备是否在检验有效期内；

3．是否配备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证件是否在有效期内；

4．是否按规定建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安全责任制度；

5.是否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

6.是否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并有演练记录；

7.使用的特种设备是否按规定进行日常维护保养或者定期自行检查并有记录；

8.是否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记录；

9.是否建立设备档案，档案是否齐全。